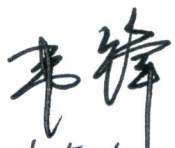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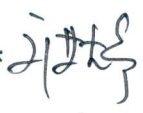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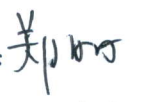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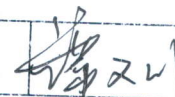


李俊

# 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合同条款审核会签表

合同名称	购置密集架合同	合同编号	5YYHT2026-135
甲方单位	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	标的金额	48750元
乙方单位	南宁市工匠办公设备经营部	经办科室	总务科
合同日期 <small>(生效日期-结束日期)</small>	2026.5.8 — 2026.5.27	经办人	翟健成
<b>经办部门负责人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2026.5.6		<b>法律顾问意见:</b>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b>审计科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2026.5.8		<b>财务科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2026.5.8	
<b>分管领导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2026.5.8		<b>法定代表人意见:</b>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签名: 日期:	
合同用印时间	2026.5.8		经办人 

注: 1. 请各部门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会签, 标的金额不足10万元的, 由委托代理人审批签字; 标的金额达到10万元及以上的, 由医院法定代表人审批签字。签字完成后无需再提交用印流程。2. 凡涉及合同(协议)签署的, 均须经法律顾问审核。3. 不涉及经济条款的合同(协议)无需经财务科、审计科审核。



合同编号

5YFHT2026-135

## 购置密集架合同

甲方：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南宁市工匠办公设备经营部（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宣传品制作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购置密集架采购；

2、数量、规格、材料与报价表：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6]1438号	定做手动有轨密集架	无品牌	uyf	产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品牌：无品牌，型号：uyf，颜色分类：灰，层数（层）：6	15	组	3250.00
合同总价（元）					48750.00			
合同总价（大写）					肆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制作费用总计（含普通增值税）：¥48750.00（大写：肆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2、付款方式

甲方收到货并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甲方以转账的方式一次性将货款即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48750.00）（其中增值税费约 482.67 元，具体金额以发票实际为准）转到乙方指定账户。支付相关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南宁市工匠办公设备经营部

开户行：建设银行南宁市民乐路支行

账号：45050160445000000684

三、交货方式：在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货。

#### 四、货物包装与交付

1、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

2、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目录、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 五、保修与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为 1 年，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乙方承诺所售商品，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7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7 日内可以换货。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应重新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应当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1 个小时内响应，4 个小时内排除故障。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产品/部件，乙方应在 24 个小时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

4、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此合同未尽事项，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 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并经协商无效，应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争议解决。
3.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执行的情况，双方应友好协商延期履行，协商不成或确实无法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5.8

乙方：南宁市工匠办公设备经营部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5.8



